读书人的“脸”

□薛仁明

中国读书人,自宋儒以来,道德感太深,道德范围太窄,又过度以天下为己任。因此,一天天严肃,脸部肌肉也日益僵硬。这一僵硬,这一紧绷,遂绷坏了民族的气运,也绷出了中国文明之衰微。百年来,延续宋儒之紧绷,加上救亡图存之压力,这“重责大任”,“压迫”得知识分子脸部更加扭曲。于是,他们开始慷慨激昂,渐渐地,转成了愤懑乖戾。

性情,才是一切之根本。说句知识分子不爱听的话,百年来生灵之涂炭,关键原因,是读书人性情之失其正。他们始终以为,政府之根本问题,是制度法治尚未建立。殊不知,种种昔日之恶,其实是因为人坏,是因为性情扭曲,并非制度有多么的不足。

制度与法治,从来就不是清末以来知识分子想象的那般重要。昔日秦朝暴虐,但刘邦在建国之初,却全然沿袭嬴秦制度,照样开出了两汉盛世。而后,唐沿隋制,几无更动,亦同样开出了大唐盛景。秦汉之异,隋唐之别,都不在于制度,而在性情。论起性情,宋儒因道德观念狭隘,总瞧不起刘邦;觉得他既没读书,又像个无赖。殊不知,刘邦的性情,比那一帮儒者,实实要好上许多。刘邦凡事看得开,最有中国人该有的宽、厚、通、豁,于是,豁然大度,知人善任,没有读书人的酸腐,更没有读书人常犯的意必固我。正因有此好性情、好气度,故而连秦朝的暴虐,都伤害不了他;反倒那群满嘴仁义却性情褊狭的所谓儒者,最后多被踏杀。

有刘邦的好性情,才有汉朝质朴而大气的四百年好江山。

制度固然重要,但后头人之情性,才是历史之真消息。

国学热也好,复兴文化也罢,最要紧的,无非是要恢复中国人该有的性情;讲得更具体,就是要找回那一张张中国人该有的脸。现今某些专家谈“国学”,一脸市侩气;另有某些专家,则满嘴酸腐气。凡此恶气,不听还罢,一听,恐怕脸部都更要变形难看。见了这些脸,只觉得“五四”的打倒传统,可真有理!谈“国学”,谈传统文化,若无益于人之性情,那宁可不要!

自古以来,士为四民之首;直至近代,读书人仍以天下为己任,以社会良心自居,原都该有“君子之德风”的自觉。然而,不幸的是,百年来民族性情之丕变,是读书人带头迷失;而今,民族性情之恢复,知识分子却又最为殿后,甚至最持异议。独独只有知识分子,愤懑依旧,乖戾如常。他们忧“国”忧“民”,闭锁书堆,被一堆知识概念搅得脸面扭曲,却丝毫不能自知,还动辄以真理自居,以引领者自任。唉!这该从何说起呢?

百年来,知识分子因过度操切,以至于忘掉了:再怎么天下己任,再如何国家民族,都该以修身为其根本。昔日子路问“君子”,孔子答曰,“修己以敬。”子路追问,“如斯而已乎?”孔子又答,“修己以安人。”子路续问,“如斯而已乎?”孔子最后回答,“修己以安百姓。修己以安百姓,尧舜其犹病诸?!”

是的,三次回答,三次“修己”;这“修己”,修己之身,才是一切天下国家之起点。要忧“国”忧“民”之前,都该先“忧己”,反省自己是否已然一身清爽而又一身明白?但是,近代知识分子不仅忘了要“修己”,甚至还找来了一套说辞,撇清了个人修身之必要。知识理论之误人,也莫此为甚!于是,他们不断援引“新”理论,不断论述“新”学说,整天痛骂,成日愤戾,终至一己憔悴干枯。如此误人,又如此误己,正是百年来知识分子最大的悲剧!

“修己”,才是一切之根本。今日知识分子,因为“五四”包袱过深,都忘了要修身,忘了要有个好性情。以前遇有一些聪明学生,某段时日,突然性情大变,迷失得彻底;那脸,全变了个人似的。然而,隔些年后,再逢又见,他却已然迷途而后返;经此转折,除了恢复旧日样貌,反更增添了一份安然与淡定。于是,这曾经的迷失,反倒成就了他;无有这段波折,也未必有日后的沉静与安稳。我看知识分子,亦复如是。他们一脸躁郁,我虽说感慨,却也不甚忧心。因为,说不定,哪天因缘具足了,可能只是起身照个镜子,久未细看的自身脸庞,才一定神,赫然发现,果然不对,真真不对;于是,眼前无路,想回头,就这样迷途知返,一下子就幡然猛醒了。如此生命翻转,其实一点都不奇特;许多人都有类似的生命经验。这一翻转,于是,他们重新要修身,重新观照性情,还发现孔老先生说的“君子之德风,小人之德草;草上之风必偃”,虽是老话,但还真有道理。就这样,一旦读书人重新知道“修己以安人”,重新担当真正引领的角色,不必成天议论,不必忧心忡忡,只要他们脸上的躁、怒、愤、戾,经此一转,渐渐化成了中国人最该有的宽、厚、通、豁,那么,一个真正的盛世,就指日可待了!

(据《人间随喜》)

最后的金黄

□尤 今

在一项觥筹交错的宴会上,手机响了,坐在我右边的妇人接听,她语调畅快地说道:“一切都已安排好了吗?很好,很好。记得提醒旅行社,给我安排一张轮椅啊!”收线之后,转过头来,微笑地对我说道:“我下个月去旅行。”说这话时,她一脸的皱纹就像石缝渗入了水分一样,闪着滋润的亮光。

说来令人难以置信,这妇人,已年过九旬,层层相叠的皮肉松垮垮地由颈项耷拉下来,然而,那双眸子,竟是万里无云的清亮,浪起不惊地看着已经过去了的以及还得继续过下去的日子。

她自嘲骨子里滋生着“旅行的菌”,只要有一段时间不出远门,便浑身不安、不乐。年轻时,足履处处;如今,年迈力衰,可她却不要坐在家里等着被风干。她精神抖擞地说:“就算得坐轮椅,我还是要看世界!”

岁月不饶人,但她不愿臣服、更不甘屈服,日日以“游戏心态”挑战岁月,一副“你奈我何”那种老顽童的模样儿,活到老,玩到老,老老老、更老,更更更老。席间,有人调侃地说:“她呀,是花钱专业户呢!”她也不否认,笑笑应道:“钱,是带不走的东西耶,不花,怎么着呢?人生最惨的事,莫过于人在天堂,钱在银行,儿女在公堂啊!”顿了顿,又正色地说:“如果我走后留下大笔钱,他们坐享其成,会被白花花的银子宠得一无是处。现在,我趁一息尚存,出门旅行,家中大大小小的成员,热热闹闹一起玩,开销全由我负责,钱花得多痛快啊!”

举座点头称是,都觉得她理智又豁达。她相信“儿孙自有儿孙福”,不必用遗产为他们开路。

坐在我左边的妇人呢,穿着优雅的套装,披巾飘逸,蓬蓬松松的头发染成了俏皮的褐色。她问我:“你猜猜,我几岁啦?”我端详她,象牙般的皮肤这里那里出现了冰裂般的条纹,好似不小心被碰伤了的瓷器。我想,她该有七十岁了吧?她一听,便高兴地笑了起来,说:“嘿嘿,我嘛,82岁了!”哎哟,我失态地叫了一声,眼前这风韵绝佳的迟暮徐娘,左看右看,前看后看,怎么都不像个八旬老妪啊!

问她如何保养,她幽默地说:“快乐啊,快乐就是我的美容剂!”每回为孤儿院或老人院筹款,她便当仁不让地参加。她笑吟吟地说:“我煮的咖喱鸡、罗汉斋、酱卤肉啊,大家都跷起拇指叫好呢!每回煮上百人分量,筹得不少款项哪!我的孩子怕我劳累过度,老叫我不要参与,可是呀,身子越不活动,就越像化石。做善事,心里高兴,越活越来劲嘛!老实说吧,到了我这把年纪,想做啥,便做啥,半点也等不得!”顿了顿,又说:“孩子老对我说,妈妈,你歇歇啦!哈哈,以后,等我长眠了,不就永永远远地歇着吗?”

坐在我斜对面的妇人,最“年轻”,才过七旬。她与儿孙同住,三代相处愉快。别人探问秘诀,她风淡云轻地说:

“不该管的事,什么都不管。孩子那一代的事,完全放手。他们全都是三四十岁的中年人了,还管个啥呢?孙子那一代的事,完全放心;是好是坏,有他父母管着,操心个啥呢?”

这三位“暮年一族”,把生活过得像哲学,快乐又潇洒。

快乐,是因为她们深谙暮年的“三不要诀”:“不省钱、不等梦、不管事”;潇洒,是因为她们顺应“双放”心态:“放手、放心”。

就在这种“收放自如”的睿智心态里,她们在人生最后一季的秋天中,让挂在树梢的叶子闪出了耀目的金黄。 (据《新民晚报》)

水煮男人

□杨朝楼

男人有三味,这话是在酒场上听来的。所谓三味,酸甜辣是也。发表这样的高论,自然以女士作为“新闻发言人”。

初听起来,好像有点道理。这位女士很优雅地喝一口酒,然后说:有人说,文人大多酸味十足,喜欢搬弄之乎者也,这种男人酸迂有余,阳刚不足,此为一味。第二种男人,通常是情场高手,出手必有斩获,他们一般生长得白净,手脚勤快嘴巴甜腻,很容易获得女人欢心,但这种男人大多中看不中用,真要遇事,全无主见,此为一味。第三种男人,很男人气,不大顾及女士想法,以自我为中心,有些霸气,偶尔出言伤人,喝酒敢拿大杯,遇事沉着冷静,辛辣无比,此为一味。

这样的话题,拿来佐酒,最好不过。只是聊天,不是写论文,原不必计较对错,或是否以偏概全。但是,既然喝酒聊天,就必定会有“反方”站出来辩论。辩论通常没有结果,当然,有结果的辩论一般失之精彩。

后来的某一天,突然有人跟我说:你是个水煮男人。

三十五岁之前,我不知“水煮”为何物。闽菜系列里,就从来没有什么“水煮”。第一次吃水煮食品,是在闽南,水煮鱼,没看到鱼片,看到的是一大盆的红辣椒,红辣椒捞掉,又是一层厚厚的辣椒油,慢慢找到鱼片,试着吃一片,先感觉麻,再感觉辣,尽管麻辣,吃了一片,又想吃第二片,直吃到嘴唇不是嘴唇,舌头不是舌头。后面,朋友又帮我捞了一瓢鱼片底下隐藏着的豆芽白菜,放在嘴里嚼,又能吃出丝丝的甜味。

当时在闽南吃的水煮,是比较地道的四川味,回来三明后,吃的水煮,就没那么麻辣,而且,也不止水煮鱼,水煮鸭胫、水煮田鸡、水煮牛肉,啥都可以拿来水煮。还有一款水煮鱼,加了苗家菜的酸味,麻辣酸甜俱全。

这里且不说吃,中国人能把所有能吃的东西做出各种各样的味道来,吃到啥都不足为怪。

只说这水煮男人,到底是褒呢,还是贬呢?

说我是水煮男人的,当然是一位女士。她说:你看哈,说你是文人吧,不太像,虽然有时会有一点点酸;说你甜吧,一点也不甜,虽然偶尔也会夸夸人;说你麻辣倒有点像,做事粗线条,喝酒拿大杯,说过的事情容易忘,讲话的时候却有条理,整一个矛盾综合体。

这还是批评我呀?不过,不要紧,我从来就没认为自己是好男人。

这位女士说了:水煮男人就是一个味,某种男人的味,与什么几好男人几坏男人是不同的概念,扯不上关系。

那好吧,如果我只是一道菜,您请随便吃。

(据《现代青年(细节版)》)

那些留长发的念头

□崔晓琳

很多年前渴望留一头柔顺的长发,于是每次被母亲强行拉去理发店剪头发时,总痛哭不堪,哀求、撒泼、耍赖,竭尽所能地去争取和顽抗,直到最后母亲气急败坏的按着我的头几剪子下去。暮地,心情随着成片的头发跌落,没有一点光亮,然后出奇的沉默着、绝望着,连离家出走的心都有。剪掉头发的我是忧伤的,拒绝照镜子,拒绝跟母亲说话,拒绝母亲所有的关切。

其实那时候还不懂得审美,也未必觉得自己留长发更好看,只是因为年幼,喜欢跟一切“命令”对抗,借此来表现内心的凛冽和不可侵犯。头发,从一开始就是我选择的出口。

我不止一次想象我长发的样子,甚至坐在镜子前,把头靠在黑色的书桌上,让头发跟书桌的黑浑然一体,闭上眼睛想象头发直泻腰间,起身,一个旋转,头发飘然而动,整个人变得纤细妩媚。

在美女众多的大家庭,相貌平凡且又短发的我毫无疑问是自卑的,女孩的成绩、品行在美貌面前没有任何胜算,我宁愿自己不考100分,也要漂亮些,最起码有一头长发也好。母亲当然不会懂我,多年以后我跟母亲无比幽怨地说起年幼时对长发的倾慕,她丝毫不觉得惊讶,“你应知道每天起床给你扎头发是需要时间的。”母亲给我的理由听起来有些无情。

后来,我终于离开母亲的视线。从一个人坐上客车开始,我欢心雀跃,想象着在假期自己长发翩翩的回来,在母亲惊讶的注视下,满不在乎的、自得的对着镜子梳出一条明朗的发际。

一次和几个朋友围坐着吃饭,席间一女友跟我聊起自己的经历,她说她一直是走在父母铺就的道路上,没有自主,但她体谅和感谢父母的安排。稳定的工作,踏实的爱人,这就是父母给的坦途,人生追求不是你理想的,而是你能驾驭的。所有的热情在父母给你作决定时就已耗尽,此生,理想不过是在渐入老境时对自己的告慰。言毕,女友眼里泛花,吞了一大口烈酒:“这些,你懂吗?”我摇了摇头:“不懂,但我的头发懂。”

终于留上了长发,是在哪一年,我也记不清了。与一些事一些人有关,也无关,总之,头发留了起来。曾那么强烈的要留长发,可后来是怎么留的,什么时候留的已记不起了,一些觉得重要的事情就是这样在时间里变得荒芜。

也是在好些年前,我曾跟自己说过我想要的是怎样怎样的生活,语气坚定,如同当年因为头发跟母亲对抗时一样,百折不挠,尽管结局都已预料,却也还是要给自己一线生机。莽撞,忠于内心,无所畏惧。可因为偏执,也理所当然遭到了生活的冷遇。

渐渐的,头发或短或长,或卷或直,全在一念之间了,再没有站在刀口上也要前行的果断与坚持,灰心、失望,然后把日子摔打得七零八落,很多机会,擦肩而过,然后我把命运交给了命运。我想,有时候我们就得承认,生活不过就是活下去。在理想寂灭的日子里,活下去不过是最卑微、最现实的态度。

后来的后来,再没有了留长发的念头。人说:剪掉烦恼三千丝、剪掉过往烟云、剪掉圆不了的姻缘梦。这些是人们本能的给长发的一些遐想。这些年来,我对长发的感情无关风月,甚至我内心想要证明的东西本就与长发无关。我从前不想跟母亲和解,不想跟生活和解,头发只是个佐证。现在,头发不过是头发,我不得不学着与这个世界言和,虽然这就是步向衰老的一个明显征兆,但我们不是还得活下去吗? (据《贵州日报》)

适度的饥饿感

□佚 名

突然问了自己一个问题:我有多久没有饥饿感了?

我回答不上来,大概有好久好久了吧。现在我总是饱饱的,来不及等到饥饿感光顾,就又开始吃东西了。

听母亲说,我的祖父在年轻的时候外出讨饭,饿死在了路上。我常常抑制不住想象那悲惨情形,恨不得穿越时光跑到我年轻的祖父身边,递给他一个神圣的馒头。

我的母亲也曾饱受饥饿之苦,她说:“有一回,我跟你二舅饿得要晕过去了,就一人喝了一碗凉水,吃了两瓣大蒜。”我的母亲捍卫起过期食品来十分卖力。我要扔掉一袋过期饼干,她会连忙夺过去,打开袋子,三块三块地吃,边吃边说好吃。我再执意要扔掉某种过期到不像话的食品,她就急了,说:“我也过期了,你把我也扔了算了!”

挨过饿的人,对食物怀有一种近乎畸形的珍爱。

电视上一个老红军回忆说,爬雪山、过草地的时候,他们吃皮带充饥。妹妹的孩子好奇地问:“皮带怎么可以吃呢?”妹妹说:“因为是牛皮的吧。”妹妹的孩子继续追问:“那他们为什么不吃牛肉呢?”——这个孩子一向视食物如寇仇,以她现有的理解力,断不会明白人何以会饿到吃皮带的程度。

有一次,我和一位姓刘的女士对坐用餐,我们吃的是份饭。面对一个馒头和一荤一素两个简单的菜,刘女士双手合十,闭目默祷,我拿起的筷子倏然停在了空中……她吃得那么香甜,我甚至怀疑是她的祷告词为那寡淡的菜蔬添加了别样的滋味。

据说僧人用斋时要“心存五观”:“计功多少,量彼来处;忖己德行,全缺应供;防心离过,贪等为宗;正事良药,为疗形枯;为成道业,方受此食。”用斋亦如用功,不可出声,不可恣动。

我常想,对寻常的一饭一蔬都怀有神圣感的人,一定不会漠视造物主的种种赐予吧。

听一个医生说,适度的饥饿感是有益健康的。他说,人在不饥饿的时候,巨噬细胞也不饥饿,它便不肯履行自己的职责;只有在人有饥饿感的时候,巨噬细胞才活跃起来,吞噬死亡细胞,扮演起人体清道夫的角色。他甚至说:“饥饿不是药,比药还重要。”

被饥饿感长久疏离的我,多么想要这样一种感觉——饥肠辘辘之时,捧起一个刚出屉的馒头,吃出浓浓麦香。

尼采说:“幸福就是适度贫困。”一部分先富起来的国人听到这话肯定很不爽吧?他们可能会骂尼采在胡说,骂他吃不到葡萄就说葡萄酸——我们好不容易富起来了,你却跟我们扯什么“适度贫困”!

食物富足了之后让人适度饥饿,跟钞票宽裕了之后让人适度贫困一样惹人不快。曾几何时,贫困和饥饿恣意蹂躏无辜的生命;今天,走向小康的我们还不该报复性地挥霍一番么?就这样,浅薄的炫富断送了必要的理性,餐桌上的神圣感迟迟不肯降临……

我很喜欢为母亲炒几个可口的小菜,再陪她慢慢吃。那么享受,那么陶醉。我知道我总是试图替岁月偿还它亏欠母亲的那一餐餐的饭。菜炒咸了,母亲说正好;菜炒煳了,母亲说不碍。我带着母亲下馆子,吃完了打包,她跟服务员说:“除了盘子不要,其余都要。”

在物质极其丰富的今天,为了铭记伤痛,为了留住健康,为了感谢天恩,我们太应该唤醒自己对一蔬一饭的神圣感,在珍爱中祝祷,在微饥中惜福,在宴飨中感恩——不是么?

(据《中华读书报》)

李广之悲哀

□赵 刚

“秦时明月汉时关,万里长征人未还。但使龙城飞将在,不教胡马度阴山。”(王昌龄《出塞》)“一身转战三千里,一剑曾当百万师。卫青不败由天幸,李广无功缘数奇。”(王维《老将行》)这些脍炙人口的诗句,生动地颂扬了西汉名将李广驰骋疆场、狂澜力挽的英雄气概。然而,鲜有人知的是,这位气壮山河的“龙城飞将”,竟是一位睚眦必报的“无度”丈夫,导致其纵有“天下无双”之才,却难逃“李广难封”的命运,乃至走上自尽以向命运抗争的悲哀结局。

据《史记·李将军列传》载,李广出身高贵,其骑术和箭术独步天下,几次与匈奴的交战为他树立了孤胆英雄的形象,典属国公孙昆邪向汉天子上书:“李广才气,天下无双……”但正因为出身、名望、经验的累赘,使他不自觉地陷入了自以为是的泥潭。元光六年(公元前129年),匈奴又一次兴兵南下,骁骑将军李广因寡不敌众大败而归,受到朝廷的惩处,后用钱赎罪保住性命,前后有8年时间在蓝田过着赋闲隐居的生活。曾有一次,他在夜间带着一个随从骑马外出,跟别人在乡间饮酒。他归去时路过霸陵亭,适逢霸陵宵禁,遭到喝醉酒的霸陵尉的无情阻拦。随从呵斥霸陵尉道:“你知道你拦住的是谁吗?看好了,他可是威震敌胆的前将军。”霸陵尉借着酒劲,不以为然道:“宵禁是朝廷规定,现任将军尚且不能通过,何况是前任将军。”李广无奈,只得住在霸陵亭下熬了一夜,次日一早才获准进城。未久,匈奴大举入侵辽西地区,前方战事吃紧,汉武帝不得不急召李广入朝受封右北平太守。临危受命的李广只向皇帝提出一个请求,即调派霸陵尉帐前听用。谁知,霸陵尉刚一报到,即被李广下令斩首。看到李广的谢罪书,汉武帝虽对这种公报私仇的做法十分反感,但值用人之际,只好忍了,还在回报中安慰他说:“将军是国家的爪牙……报仇除害这是我期望于将军的,您若叩头请罪,这岂是我所指望的?”

皇帝嘴上不说,不等于心里不记着。李广拼命想立功,实现封侯的夙愿,但一生也没获得与敌大部队正面交锋的机会,反而因迷失道路,贻误会师,再次受到责问,愤而自刎,为后世留下“李广难封”的遗憾。

同样是受到“小人”凌辱,与李广同时代的御史大夫韩安国的处理方式却大不相同。韩安国出身并不显贵,战功也不显赫,道德也称不上完善,但他视野开阔,气量很大,命运也就幸运得多。他坐牢的时候,受到势利狱吏田甲的百般凌辱,遂意味深长地告之:“眼光何必看得那么短浅呢?你就不怕死灰复燃吗?”田甲傲慢道:“死灰复燃,我当洒尿灭之。”此话说出未久,韩安国即被拜为权位显赫的梁内史。田甲惊恐而逃。韩安国命人四处张贴公告曰:“田甲不逃走就不杀,如果逃走,就灭其九族。”田甲只好回来,肉袒请罪。没想到韩安国非但很从容地放过了他,而且自始至终都十分善待。韩安国后来入朝担任御史大夫、代丞相,汉武帝盛赞之“有大谋略堪称国器”。

李、韩二人迥异的人生境遇,再次生动而深刻地诠释了性格决定命运、细节决定成败、思路决定出路的道理。让我们对事业多一分精忠,少几许杂念,对他人多一分宽容,少几许苛求,保持失意不失志、得意不忘形、“退一步想,留几分心”(张海语)的襟怀,这样虽不能延伸生命的长度,却可以大大拓展生命的宽度,实属难能可贵的做人之本。李广之悲哀,当戒。

(据《西安晚报》)

干燥的心

□张艳霞

又到一个周一。公共汽车刚在车站停下,透过车窗,能看到车上仍有几个空座。车门刚打开,就有一群人,急急忙忙地直往着车上挤。那个一身民工服的30多岁的男人,手上正拎着满满的两大袋东西,满头大汗地跟着人群上了车。看得出来,男人是真的很想去找张空座坐下。但是在他从口袋里掏硬币的时候,一个中年女人抢着刷卡上了车,从他的身旁走过,坐在车上的最后一张空座上。

男人投完硬币,眼巴巴地瞪视着那个中年女人,一脸心有不甘的表情,又看着,不停地滚动着的喉结。就是那短短的两三分钟吧,看得出来,男人的内心,在进行着无数次激烈的斗争。

男人的手不时在擦拭着额头上的汗珠。他的一个沉沉的包,正静静地躺在他的脚下,另一个包,也许是对他比较重要的吧,还沉沉地在他肩上背着。

终于,男人还是没能控制住自己的情绪,对着那个女人,说,你怎么可以抢我的座位坐?

女人正看着窗外,听到男人的话才转过了头,顿时就冷笑,说,你怎么认为那座位就是你的呢?上面有写你的名字吗?

男人显得很气愤,说,你怎么可以这么说话呢?明明是我比你早上的车,你抢着去占的位子……

女人一脸不屑,说,你一外地人,凭啥说我占你位子?你的位子,是在你老家,知道不?女人的话,已经从刚才的普通话,变成了本地话。这明显就是在挑衅着男人。

男人的脸已涨得通红,圆瞪着一张脸,狠狠地瞅着女人。嘴在不停颤抖哆嗦着,似乎是想说,又不知道该说什么。

车上还有其他的一些男女,说话的人都是在帮着那女人的,大概的意思是说,你一外地人,跟她一本地人争什么争啊,不就一个空座嘛,不坐就不坐吧。没有人在帮男人,有几个人似乎是想说话,但看了男人一眼,又看女人一眼,都没说话。

男人的手,不知不觉攥紧了。并且,男人移动着脚步,似乎是在慢慢逼近着女人。

刚才那些说话的人,此刻也都住了口,看着那男人眼中透出的凶狠,没有人敢站出来,包括好几个男人,也不敢去阻拦,似乎更怕是把这祸给引到了自己身上。大家都似乎是在屏住呼吸,静等着事态的进一步恶化。女人坐在那里,刚才的冷笑不屑早已不见,脸上写满了无尽的惶恐。

一切。似乎已经无法控制,就像这干燥的人的心。

是一个声音:叔叔,你坐这儿吧。

男人回过头时,就看到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,正微笑地看着他。小女孩还朝着一旁站着的年轻母亲说,妈妈,我们把这个座位让给叔叔吧。年轻母亲点点头,摸摸孩子的头,说,好啊。

男人再也不看那女人一眼,脸上的凶狠也已不见,变得是一片柔和,男人背着包,坐到了孩子让出的空座上,很由衷地说了句,谢谢你,小朋友。

小女孩甜甜一笑,说,不客气,叔叔。

一场纷争,瞬时就被化为无形。

那么多出主意、说话的男男女女们,没有人会想到,其实就只要一张空座,远比他们说什么要强许多。

是的。只要那一张的空座,就可以让一个人干燥的心,瞬时变得柔和。

(据《羊城晚报》)

再 说 不

□冯景元

十多年前闹腾过一本书,《中国可以说不》,莫须有。谁不让你说不了?就像现下有人对电视说不,对手机说不一样,天下无处不是不,自己内虚,把纸老虎当成真老虎,才这样闹唤。

有首《三大纪律八项注意》歌,唱了最早严明的许多不,最深刻的那句是“不拿群众一针一线”。

文友从海南寄来一本书《左右非东西》,打开书后看到解,始知也是说不的,讲“左也不是,右也不是,左右不是/左不是东西,右不是东西,左右加一起当然也不是东西/左不是东,右不是西,左右加一起不东不西,同样也不是东西/左就算了东,右就算了西,左右加一起,结果仍然不能是东西”。读着有点儿绕口,但“不”的很好玩。

演员上台都懂“不真不成戏,不假不成艺”,以不为技,这是戏谚。拿到生活中却是反的,“才艺来不得半星掺假,戏言弄不得一回成真”,以不为戒,这是活法。

人生许多大事和娱趣都在不中,许多尴尬也都在不中,试把汉语编成《不字歌》,系列如下:“不上不下,不哼不哈,不紧不慢,不死不活;不凉不酸,不左不右,不接不离,不粘不脱;不明不白,不清不楚,不痛不痒,不怪不罪;不零不搭,不禁不由,不方不圆,不温不火;不意不思,不咸不淡,不荤不素,不察不觉;不山不水,不倒不正,不南不北,不平不和;不古不今,不中不西,不僧不俗,不鸭不鹅。”

不这不那,不Z不J的学问就在:似在其外,也在其中,鬼神难拿。

过去讲富不仁,现在讲不富不贵,不的内容变迁了。每个年代,每个行当,每个地方都有自己的不,战争年代,不许打骂不许搜腰包,讲人道;革命年代,忘情,一不怕苦二不怕死;现在恋爱至上,男人不坏,女人不爱。

同样一个不搭簧,不入调,不顶戗的意思,河南叫“不条横”,四川话是“不关风”,云南讲“不在圆”,江苏是“不对盘”,上海“不出趟”,辽宁“不担活”,陕西“不搭弦”,北京“不硬磕”,天津话“不对路”。

少年对知识说不,青年对命运说不,中年对社会说不,老年跟“马克思”说不,生活就是讲不。许多不加在一起,就是世界,就是人生:

“不想绫罗被,不贪珍馐味,不问输和赢,不管兴与废,胸中有主张,只推聋与聩,日里逍遥走,夜里安稳睡”,这是一种人。“不随波,不逐流,不老婆孩子热炕头,认准艺业一条道,打死我也不回头”,这也是一种人,都很执着。

过去总讲旧社会不好,旧社会坊间“不”约多。学徒讲究:“不许偷懒,不准赌钱,不许留分头,不准在外过夜”;出门讲究:“饭休不嚼便咽,路休不看就走,话休不思便说,事休不想就做,财休不审便取,衣休不慎便脱”;活着讲究:不可吃尽,不可穿尽,不可说尽;又要懂得,又要做得,又要耐得;为人讲究:无趣不想,没理不讲,违法不为,犯歹不做;不与俗人争利,不与文士争名,不与少年争英俊,不与老孩争是非。许多事,都是立“不”为桩,遵一世做一生的。现在拿不当玩,墙上贴了无数不,套话连说不不不,实际做不到一个不。

不是什么?意志,品行,个性,态度,包括创立、创造、后生打败前辈、青出于蓝胜于蓝,都在其里。老话,不花时间难做酒(久),不受磨炼不成佛。

不就是“步”,一步步走下去的步,人一生就是踩着“不”走的。

人活着,从生,不知我在哪里的不,到死,心知我不行了的不,一生经过了多少由己不由己的,不清不明不能不懂不会的不?

道讲二然,自然,当然,即自然在天,当然在社会。我加一然,不然,不然是人。不管什么时候,说着不然站起时,人的身子都是直的,骨头都是硬的。

汉字不,上面一横是天,下面三划是爪,字始之源即为:“鸟飞上翔不下来”被天系住。

不意从天。

(据《渤海早报》)